

海通证券

关于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海通证券作为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ST广蓝”）2019年年度报告无法在2020年4月30日前完成披露，经延期，原定于2020年6月30日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根据主办券商2020年6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海通证券关于江西省广蓝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在持续督导过程中，主办券商从会计师处获悉，因ST广蓝内部原因，财务负责人未能与会计师进行及时工作对接，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由于公司无力支付审计费用，且公司无专人对接审计工作，会计师于2020年6月撤场，审计工作目前处于终止状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时，公司仍未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且不能按期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将面临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2、公司无信息披露负责人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温九梅已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提出辞职，该辞职于 2020 年 7 月 1 日生效。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进行选聘，公司无信息披露负责人。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含该日）无法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亦无法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 ST 广蓝的持续督导义务，要求挂牌公司依法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事件进展。

公司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无法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向投资者提示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陈凡轶，cfy8006@htsec.com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海通证券

2020 年 9 月 1 日